



2013 年组织会议续会

2013 年 4 月 25 日和 26 日

议程项目 4

选举、提名、认可和任命

选举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 8 个成员**秘书长的说明**

1. 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有 22 个成员。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5/223 号决定,理事会应在其 2013 年组织会议续会上从联合国会员国和观察员国家中选出方案协调委员会 8 个成员,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以填补下列成员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任满时出现的空缺:孟加拉国、吉布提、埃及、德国、印度、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
2. 将按下列方式选出 8 个成员:
 - (a) 非洲国家 2 个成员;
 - (b) 亚洲及太平洋国家 2 个成员;
 - (c) 东欧国家 1 个成员;
 - (d)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1 个成员;
 - (e) 西欧和其他国家 2 个成员。
3. 方案协调委员会 2013 年成员组成列于本说明附件。



附件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 (22 个成员；任期三年)

2013 年成员

非洲国家 5 个成员

刚果(2014 年)、吉布提* (2013 年)、埃及* (2013 年)、塞拉利昂(2015 年)、津巴布韦(2015 年)

亚洲及太平洋国家 5 个成员

孟加拉国* (2013 年)、中国(2015 年)、印度* (2013 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2014 年)、日本(2015 年)

东欧国家 2 个成员

波兰(2015 年)、俄罗斯联邦* (2013 年)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3 个成员

巴西(2014 年)、圭亚那(2015 年)、墨西哥* (2013 年)

西欧和其他国家 7 个成员

澳大利亚^a (2014)、比利时(2015 年)、德国* (2013 年)、挪威(2014 年)、瑞士(2015 年)、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2015 年)、美利坚合众国* (2013 年)

* 即将卸任成员。

^a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取代加拿大。